六农〔2018〕60号

六安市农业委员会关于印发六安市2018年

“三品一标”工作要点的通知

各县区农委（畜牧局、水产局）、霍山县茶茧办、裕安区蔬茧局，委属有关单位：

为认真做好2018年“三品一标”产业发展各项工作，全面完成民生工程农产品质量安全认证体系建设任务，根据省农委《关于印发2018年农产品“三品一标”质量管理工作要点的通知》（皖农办绿函〔2018〕50号）精神，结合我市工作实际，我委制定了《六安市2018年“三品一标”工作要点》，现予印发，请认真抓好落实。

六安市农业委员会

2018年5月11日

六安市2018年“三品一标”工作要点

2018年，是农业部、省农委“三品一标”工作职能整合、权限调整的第一年，全市各级农业部门要贯彻落实质量兴农战略，围绕实施乡村振兴战略，坚持改革创新，加强工作对接，深入开展农业质量年活动，切实加大认证推进力度，提高监管服务水平，加强基地建设和宣传推介，力争全年新增“三品一标”产品30个以上，年末有效使用“三品一标”产品430个以上，全面完成省下达的132个民生工程农产品质量安全认证体系奖补任务，推进我市农产品“三品一标”产业全面协调发展。

一、精准发力，不断推进“三品一标”高质量发展

**1. 提升绿色食品发展质量。**持续促进全市绿色食品总量增长，续展率稳定在65%以上。优化区域布局，加大茶叶、蔬菜、水果等特色农产品认证力度，优先在农产品质量安全县、出口农产品质量安全示范区、国家级贫困县等地区发展绿色食品。提高准入门槛，严格审核认证，提升发展质量，防范风险隐患。

**2. 推进有机农产品发展。**利用农业系统资源条件，发挥工作体系优势，积极推进有机农业发展，实现认证总量持续增长，再认证率保持在85%以上。率先将农业部门认证的有机农产品纳入追溯平台管理，增强为获证企业服务能力和水平，不断提升中绿华夏有机食品认证品牌的权威性和影响力。

**3. 保护农产品地理标志。**强化农产品地理标志申报工作程序和质量管理，提高登记保护工作的科学化和规范化水平。立足独特产地环境和人文历史，着力保持地标产品的独特品质。依托特色农产品优势区，打造知名的地理标志品牌，促进特色产业发展，争取本年度内农产品地理标志登记保护数量继续增长。

**4. 推进无公害农产品认证。**积极配合省绿办做好无公害农产品认证改革和“两证合一”工作，以畜禽、水产为重点推进我市无公害农产品认证数量稳定增长。

**5. 开展企业内检员培训。**各县区根据年度认证工作计划，积极组织开展绿色食品、无公害农产品认证企业内检员培训工作，把企业内检员作为认证企业申报的必要条件，规范和提升认证企业产品质量安全自我监管能力。

**6. 落实民生工程奖补任务。**根据《2018年农产品安全民生工程实施方案》，全市今年承担民生工程质量安全认证体系奖补任务132个，其中奖补无公害农产品认证主体32个、绿色食品认证主体69个、有机农产品认证主体29个、农产品地理标志认证主体2个（各县区认证奖补计划数详见附件）。各县区要根据目标任务，结合“三品一标”产业发展工作，加强分类指导，按照民生工程项目管理要求，抓好任务落实

二、强化监管，不断提高“三品一标”品牌公信力

**7. 提高准入门槛。**研究提高绿色食品种植类产品产地面积、养殖类产品养殖规模申报门槛。对审核中发现的风险高、问题多的申报主体及产品，加大现场核查力度。2018年8月1日起，将企业内检员作为绿色食品申报主体资质条件。对有机蔬菜等高风险项目进行认证前评估调研，不符合条件的不予受理。

**8. 从严审查把关。**突出绿色食品审查重点，严格现场检查，探索采用信息化技术手段以及第三方监督等措施，确保现场检查真实有效；继续规范有机农产品认证；强化农产品地理标志现场核查工作，切实把好材料审核关口。

**9. 严格生产管控。**深入推进化肥、农药使用量零增长行动，试点推广有机肥替代化肥，加强病虫害统防统治和全程绿色防控。规范使用农药、兽药、饲料添加剂等农业投入品，严格执行农业投入品使用安全间隔期或休药期规定。指导和督促生产经营者规范建立农产品生产记录台账，如实记载使用农业投入品的有关情况、动物疫病和植物病虫害的发生和防治情况，以及农产品收获、屠宰、捕捞的日期等情况。金寨县、裕安区要积极配合省绿办做好全程控制体系标准化生产基地创建工作。

**10. 强化证后监管。**根据本年度绿色食品企业年检计划，由各县区开展绿色食品企业和绿色食品原料标准化基地年检现场检查工作，对下一年度到期的绿色食品企业要重点检查，在作物生长或生产加工关键期留下检查痕迹，为企业顺利通过认证续展提供相关资料。落实好省绿办安排的绿色食品例行检测工作，各县区可以结合本地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等工作开展绿色食品质量抽检，抽检计划向本年度需要续展认证的企业倾斜，委托具有绿色食品产品检测资质的机构开展质量抽检，产品合格检测报告可以作为绿色食品续展时该产品免检依据，减轻企业负担。对生产经营单位年检、产品抽检不合格的，严格执行退出机制。

**11. 推进质量追溯。**率先在产地准出和市场注入衔接上开展试点，积极开展“三品一标”产地证明试点工作。优先在农产品质量安全县、“三品一标”大县开展追溯示范基地创建，引领产销对接。金寨县要配合省绿办做好中绿华夏有机食品认证中心认证的产品纳入省农产品质量安全与追溯平台，统一追溯编码，带编码上线、带标识上市，实现绿色有机农产品生产经营主体信息化管理、生产过程受控、质量信息在线展示、生产销售顺畅对接。

三、延伸链条，不断扩大“三品一标”品牌效益

**12. 加强原料基地建设。**金寨县要积极对接推进绿色食品（茶叶）原料标准化基地验收工作，继续在全市范围内大力推动水稻、水果、蔬菜等绿色食品原料标准化基地创建。树立好霍邱县、舒城县、金安区、裕安区水稻和霍山县茶叶绿色食品原料标准化生产基地品牌，充分发挥绿色食品原料基地作用，加大绿色食品加工企业认证推进力度，开发绿色食品深加工产品，提升产业效益。落实基地年度检查和原料样品抽检等制度，强化基地属地管理职责，开展好绿色食品原料标准化生产基地续展工作。

**13. 推进示范项目建设。**舒城县要扎实推进全国首批绿色食品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示范园创建工作，使示范园区成为绿色食品、有机农产品优势发挥的平台、文化与形象展示窗口，标准化生产的样板。积极引导金寨、霍山等县区符合条件的企业或基地按照修订后的《有机农业示范基地管理办法》，以茶叶、中药材、有机鱼等为重点，开展有机农业示范基地申报创建，促进有机农业健康稳步发展。

**14. 指导营销平台建设。**指导经营单位建设“三品一标”农产品专营店、专柜，搭建专业营销平台。积极开拓专业营销网络，搭建线上线下交易平台。支持“三品一标”农产品专业电商平台建设，实现与获证企业有效对接。引导建立一支“三品一标”专业营销队伍，拓展市场，服务企业。

**15. 加大品牌宣传力度。**抓住“品牌提升年”机遇，积极组织“三品一标”认证企业参加厦门第十九届中国绿色食品博览会暨第十二届中国国际有机食品博览会、郑州中国国际农产品交易会地标产品专展、合肥农交会、上海农交会等展会，搞好品牌营销活动，加大品牌宣传推介力度。以“绿色生产、绿色消费、绿色发展”为主题，举办好“绿色食品宣传月”和绿色食品品牌故事征集等活动。积极参加大型纪录片《源味中国》、“世界知识产权日”农产品地理标志宣传活动，讲好绿色食品、中绿华夏有机品牌故事。积极参加省农委的“十强”农产品评选推广活动。

四、夯实基础，不断提升“三品一标”队伍建设

**16. 强化机构队伍建设。**各县区要进一步压实申请受理、材料审核、现场检查、证后监管等工作责任。要按照工作要求，明确专门工作机构，配备专职工作人员和专业监管审查人员，严格把关，防范风险，切实担负起“三品一标”属地管理职能。各县区要积极推荐工作机构人员参加省绿办组织的认证监管员、检查员、核查员培训，充实工作机构专业人员队伍，积极参与省绿办“三品一标”认证专家组推荐，提升“三品一标”工作队伍能力水平。

附：

各县区2018年“三品一标”认证民生工程奖补计划

|  |  |  |  |  |  |
| --- | --- | --- | --- | --- | --- |
| **县区** | **无公害**  **农产品** | **绿色**  **食品** | **有机**  **农产品** | **农产品地理标志** | **企业数（家）** |
| 金安区 | 5 | 18 | 3 |  | 26 |
| 裕安区 | 3 | 18 |  |  | 21 |
| 叶集区 | 1 | 1 | 2 |  | 4 |
| 霍邱县 | 5 | 10 | 1 |  | 16 |
| 舒城县 | 7 | 7 | 3 | 1 | 18 |
| 金寨县 |  | 2 | 8 |  | 10 |
| 霍山县 | 11 | 13 | 12 | 1 | 37 |
| **合 计** | **32** | **69** | **29** | **2** | **132** |

备注：包括2017年之前未奖补、续展和2018年新认证数。

抄送：省农委、市民生办